

新增作業

財物出租公告管理修改作業成功

機關名稱	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	機關代碼	A.15.1.13
機關地址	228 新北市 貢寮區 福隆里興隆街36號		
標案案號	115-325	公告次數	1
是否刊登公報	是	公告日期	115/10/01
財物名稱	鼻頭服務區賣店	聯絡人	蔡小姐
電子郵件信箱	mina0514-neyc@tad.gov.tw	聯絡電話	(02) 24991115 分機 134
截止投標	115/10/14 17:00		
開標時間	115/10/15 10:00		
開標地點	本處會議室(新北市貢寮區興隆街36號)		
投標資格摘要	自然人、公司、獨資或合夥工商行號，其他依法設立法人、機構、團體、無政府採購法第15條、第38條、第103條限制情形者，始得參加投標。	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	即日起至截標日前逕至東北角管理處行政資訊網行政公告下載。 (https://admin.taiwan.net.tw/necoast-nsa/)
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即日起至截標日前逕至東北角管理處行政資訊網行政公告下載。 (https://admin.taiwan.net.tw/necoast-nsa/)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本處收發室(新北市貢寮區福隆里興隆街36號)
保證金額度	0	出租標的所在地	(一) 出租地點:鼻頭服務區(座落於新北市瑞芳區鼻頭路245-1 號) (二) 出租範圍:賣店劃設4個攤位，本案出租1號攤位(2)、2號 攤位、3號攤位、4號攤位(2)共計4攤位
現場查看時間	請自行前往察看。	底價金額	
附加說明	本案訂有建議租金底價並予公告，每攤位年租金底價為: 1.1號攤位(2)：新臺幣5萬400元整，3年租金總額15萬1,200元整。本標租金標價以3年為期以總租金標價填入標單。 2.2號攤位：新臺幣10萬800元整，3年租金總額30萬2,400元整。本標租金標價以3年為期以總租金標價填入標單。 3.3號攤位：新臺幣10萬800元整，3年租金總額30萬2,400元整。本標租金標價以3年為期以總租金標價填入標單。 4.4號攤位(2)：新臺幣5萬1,000元整，3年租金總額15萬3,000元整。本標租金標價以3年為期以總租金標價填入標單。		
更新資訊			
更新原因			
最後更新人員	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	最後更新時間	115/09/16 10:44